

由官方祀典到民俗——清朝以降台湾地区昭忠祠的沿革与转变

From Official Worship to Folk Customs: The Evolution and Transformation of Zhaozhong Temple in Taiwan Region Since the Qing Dynasty

李宗育*, 李心銘

广州理工学院

摘要

本文探讨清朝以来台湾地区昭忠祠从官方祀典向民间信仰转变的过程及其意义。清代昭忠祠用以褒扬忠烈，祀典历经制度化与地方化，影响深远。进入日据时期后，台湾地区昭忠祠失去官方支持，面临诸多困境，逐渐向民俗化转变。光复后，昭忠祠以民间信仰形式延续，或与义民庙等产生混淆融合。本文分析台湾地区昭忠祠在不同历史阶段的沿革变迁，并演绎国家祭祀制度在遭遇变局时，透过通俗文化传统、民俗化机制而得以存续。

Abstract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process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Zhaozhong Temple in Taiwan Region from an official ritual to a folk custom since the Qing Dynasty. The Zhaozhong Temple in the Qing Dynasty was used to praise martyrs, and the worship ceremony went through institutionalization and localization, with far-reaching influence. After entering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period, the Zhaozhong Temple lost official support and faced many difficulties, gradually transforming into a folk custom. After the liberation, the Zhaozhong Temple continued in the form of folk beliefs and was confused and integrated with Yimin Temple and others.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e reasons and significance of the changes in the Zhaozhong Temple in different historical stages.

关键词: 清代; 台湾地区; 官方祀典; 昭忠祠; 民俗转变

Keywords: Qing Dynasty; Official Worship Ceremony; Zhaozhong Temple; Taiwan Region; Folk Beliefs

一、前言

清代昭忠祠祀典是雍正朝新创设的祀典，用以褒扬忠烈、纪念为君国尽忠死事的臣民。祀典历经乾隆朝制度化与嘉庆朝的地方化，其政治作用与影响不断地扩大，并由中央向地方延伸。与昭忠祠祀典同步发展的，是各种忠义文本群体的形成，与各式死亡、暴力之书写，既诠释祀典的时代意义，也承载情感与记忆，以及传播暴力的文化。历代教忠不乏对于忠烈、忠君爱国人物之建祠与祭祀活动；然而，昭忠祠祀典特殊之处，在于列入祀典者不局限于王侯将相、官绅等上层人物，更及于士卒、平民、妇女、奴仆等小人物，特别是人数众多，这是前代所未见的制度与规模，其普遍性意义与众多文本书写，显示昭忠祠祀典及其文本在晚清曾有相当的社会影响，反映出丰富的社会心理内涵（李宗育，2020）。

昭忠祠祀典具有深刻的政治以及社会文化与心理内涵；然而，此前清史研究中昭忠祠祀典并未受到足够的关注，相关研究多属个案研究（傅德元，2006），未能较全面揭示昭忠祠祀典沿革的全貌，及其与社会互动、历史变迁的关联。其次，社会心理与文化影响是昭忠祠祀典研究中的突出点，梅尔清揭示晚清昭忠祠建设在地方权力格局变动中的政治作用（梅尔清，2012），及其在极端战争暴力之后的社会心理疗愈功能（梅尔清，2020）。李宗育则指出昭忠祠祀典及其忠义文本群体中隐含的「暴力」的成分，且呈现出晚清社会的暴力心态与暴力文化（李宗育，2020）。本文将台湾地区昭忠祠案例进行地区性范围且长时段的系统性梳理，结合地方生态、历史变局与文化理论，呈现台地昭忠祠动态的发展过程，及其如何通过传统文化资源取得生存延续的力量。

自嘉庆朝以后，因内乱外患交攻，太平天国等事件将战争殉难人数推向巅峰，不断为地方昭忠祠建设发展提供动力，在同光年间获得大发展，更衍生出军团昭忠祠、私建昭忠祠等各种类型，台湾地区昭忠祠便创始于这样的背景之下。不过，随后台地进入日本统治时期，昭忠祠失去官方政治支持而面临诸多困难，占用、拆毁情况不一。二战结束后台湾地区光复，仅存若干昭忠祠得以延续至今日，或附祠于地方寺庙之中而得到保存。在现今台湾地区民间祠庙中，偶尔可见「昭忠祠」，例如台东县天后宫右护龙有台东县昭忠祠，嘉义县九华山地藏庵旁侧有嘉邑昭忠祠，苗栗县有大湖乡昭忠祠，花莲县有瑞穗乡富源村昭忠祠等等；不过，相关文献对于台地昭忠祠的历史记述零散，意义不明，其中更有与义民庙混淆或等同者，或是义民庙以「昭忠祠」为名者，以及两者的关系等，皆有待厘清。

本文拟自清嘉庆朝迄今，台湾地区昭忠祠祀典建置与变迁之情形为范围，讨论其过程与原因，并说明其意义。第一部份讨论清领时期台地昭忠祠建设的总体面貌与原因，及其与台湾地区社会的关系。第二部份讨论日治时期昭忠祠面临的困难与存留之情形，及其与日本政府对台统治政策、宗教政策之关系。第三部份讨论仅存的、复建的昭忠祠如何以民俗传统的面貌与文化机制生存至今，并尝试说明历史上其与台地义民庙、官方忠烈祠的关系演变。

二、清代昭忠祠的建设

台湾地区自康熙朝纳入清朝版图，民变时有发生，加以列强觊觎引致战争，又复合内部少数民族群统治等等问题，众多的战争死亡供应台地昭忠祠发展的动力。自嘉庆朝始设昭忠祠至光绪乙未割台，合计全台约有十五座昭忠祠。

（一）台地民变与府州县昭忠祠建设

据道光初郑兼才向台湾地区道叶世倬（1752-1823）禀明，台湾地区昭忠祠「奏明附置敕建功臣祠（福康安生祠）旁」，藉用「功臣祠内左、右夹室及东、西两廊」；又据郑兼才形容当时祀典的建置：「西廊祀林（爽文）逆一案兵丁，合乡勇仅九名；东廊虽添牌补祀，兵将俱旁列，又未照部议五十人一牌，错杂淆乱，不足示敬；春秋官祭，祭西缺东，经理亦未善。」这是台湾地区最早的昭忠祠之大概情形（郑兼才，1962）。叶世倬、郑兼才等共同倡议之下，募资重修台湾地区昭忠祠并整齐祀典，分别将康熙朝以降朱一贵、林爽文、陈光爱、蔡牵等案内死事人员列入祀典，自此台地第一座昭忠祠才算是具备规模，即为后来之台南县昭忠祠（郑兼才，1962）。现今台南市立历史博物馆藏有光绪五年（1879）〈重建安平昭忠祠碑记〉，为当时水师员弁所损修，按附郭安平县内有水师协署，协署左侧建有五忠祠崇祀水师殉难将领，该碑所称之安平昭忠祠应为五忠祠改称而来，性质上属于水师专属之祠庙，与府城昭忠祠有别（中

国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1966)。

1822年彰化知县吴性诚捐廉建忠烈祠,「以祀林、陈、蔡三逆之乱殉难文武员弁及幕宾、兵役,附殉难民妇于后堂,俾忠魂烈魄有所凭依」(周玺,1999)。按邓传安〈书彰化县忠烈祠碑记后〉说明,实因为该祠祀奉对象包括女性等在内,因而以「忠烈」命名(邓传安,1958)。该祠按(光绪)《台湾地区通志稿》则称为彰化昭忠祠,并列为官祀(薛绍元,1962)。

1829年,淡水厅同知李慎彝积极从事地方建设,在厅城文庙左侧分别建立名宦、乡贤、昭忠、节孝四祠,其中名宦、乡贤、昭忠共祠一座三间,祠内奉祀副将巡检以下文武官员,东廊祀兵丁等二十名、西廊祀义勇、番勇、商船水手等三十二名(陈培桂,1999)。

1852-1853年,台地发生张丙事件,事后闽浙总督程祖洛(1777-1848)奏请为殉难的斗六门县丞方振声等人建立专祠崇祀,于是建立了斗六门昭忠祠,并列入春秋祀典(《清代宫中档奏折及军机处文件折件数据库》,文献编号066539)。入祀人物包括文武官员(正祀)及其女眷、幕友、义首(配祀),阵亡兵丁二百二十二名附祀两庑等(倪赞元,1983)。

1862,台地爆发戴潮春事件(1862-1865),事后地方士绅陈熙年等呈请为打仗阵亡的义民建设义民祠未果;至1874年,沈葆楨以「阵亡文武员弁,及兵丁、义民人等,例准入祀昭忠祠,嘉邑未有祠宇,毅魄无依」,奏准为阵亡文武员弁潘恭赞等,及义民潘缔等,合建嘉邑昭忠祠,并列入春秋祀典(沈葆楨,1967)。另外,1878年澎湖水师协副将吴奇勋等在澎湖妈宫澳创建昭忠祠,祀奉戴潮春事件殉难之将领、兵丁、义勇(林豪,1983)。

综言之,光绪以前府厅州县昭忠祠为台地昭忠祠的主要形式,与政区结合,民变则是主轴与动力来源。

(二) 开山抚番、外患与昭忠祠建设

近代以来,台湾地区为列强所觊觎,1874年牡丹社事件为台地开发与昭忠祠建设带来新的变因与动能。当时日军登陆社寮,清朝即派遣唐定奎率准军十三营渡台对抗;事后沈葆楨等主张开山抚番,将后山(台湾地区东部)纳入版图以杜绝列强野心,而唐定奎所率领的铭武等军便留台成为主力部队,分北、中、南三路进入后山,进抵新城、花莲、埤南等处。过程中,淮军历经险途瘴疠、遭遇强烈抵抗,阵亡病故近二千人,皆就地埋藏无法运返原籍(中国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1966)。1875年,李鸿章、沈葆楨等联名奏准于凤山县北门外武洛塘山购地合葬亡故员弁勇丁,并在旁侧建立淮军昭忠祠(沈葆楨,1967)。该祠是台地第一间军团专属昭忠祠,祠冢结合,与本地府厅县昭忠祠有所区别。据(光绪)《凤山县采访册》记载,凤山县内有二座昭忠祠,除淮军昭忠祠之外,另有一间昭忠祠在西门外,1847年所建,俗称义民祠,旧称斌忠祠,1891年知县李淦重修后改称昭忠祠。由该祠的演变过程来看,入祀者身分主要是义民,而非官兵兵丁,性质实属义民庙(卢德嘉,1983)。

继开山抚番之后,沈葆楨再进一步增设政区,移南路理番同知驻后山埤南,改北路同知为中路理番同知驻水沙连,改噶玛兰通判为台北市分防通判移驻基隆,三厅在光绪年间分别建有昭忠祠。南路埤南厅光绪间建有两所昭忠祠,一为花莲港昭忠祠,一为台东县昭忠祠。据罗大春《开山日记》与沈葆楨〈台北市员弁请恤片〉,在完成北路开山任务之后,拟在新城建设昭忠祠祭祀所部阵亡兵勇(罗大春,1972);该祠即《台东县州采访册》所载花莲港昭忠祠(胡传,1983)。厅治所在的埤南地方,1881年南路同知袁闻栢建立昭忠祠一所于宝桑庄东海滨;1893年遭台风吹倒,改建于鳌鱼山阿(胡传,1983)。该祠原祀奉候补通判汤承、南路同知余修梅、参将李得胜等文武官员,皆是光绪初开辟埤南地方时阵亡病故人员。又据1893年台东县州知州胡传〈新附入昭忠祠职衔姓名清册〉,将后续开垦埤南地方或1888年番变时死事之抚垦委员、驻防营官及兵丁等新附入祀,共计五百三十名(薛绍元,1962)。

中路同知驻地埔里社地方,据一件日据时期日本官方调查报告(1898年),列有埔里社堡埔里街昭忠祠(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0291012)。按光绪年间开山抚番的大背景,其入祀人员可能以吴光亮所招募的潮勇为主。

台北市分防通判所在之基隆港,自1876年起由孙开华所部擢胜军、曹志忠所部霆庆军驻守,并曾参与攻剿后山番社之任务。据孙开华所立〈昭然万禅碑〉、〈清军墓地碑〉,1878-1881年间擢胜军为已故

勇丁购置、整修墓地，并在基隆义崇桥附近建立了祠庙、买置祠产，此即基隆昭忠祠。其经费来自拨、捐，拨者为官租，「自光绪伍年起由□厅照收储作春秋□□、岁时小修费」，遇重大灾害则「会同□台北市筹款增筹」，由此推断，该祠似具有官方祀典的性质；捐者则是指提督孙开华所捐租谷三十二石地租，则该祠与擢胜军之关系密切可知（台大图书馆数字典藏，2026）。

刘铭传到任之后，仍然持续推动开山抚番政策，并与台地富绅大族的利益结合，台北市南部沿山番地开发为典型案例，1886年帮办林维源在刘铭传支持之下，主持台湾地区抚垦局、大嵙崁抚垦局，对大嵙崁地区番社进行武力征服与开发。1893年巡抚邵友濂、帮办林维源奏请为大嵙崁等地剿番阵亡员弁捐建昭忠祠，列入祀典，春秋由官致祭（申报，1983）。

开山抚番无疑是光绪间台地昭忠祠建设的主要原因与动能，而其间牺牲生命者主要是内地渡海而来的淮军、楚军、擢胜军等；因此，光绪朝新建之昭忠祠往往与军团有直接关联，部分则直接冠以军团之名，昭忠祠与军人墓地同在一地，或位在营盘之中，明显具军团专属之性质。此现象与中国内地呈现一致性，所谓「湘、楚、霆、淮等军捐建昭忠祠于立功省份，均经奉准有案」（清代档案检索系统，文献编号：153258），这种行为所呈现的不仅是国家语境的忠君伦理，更是表达战友手足之情感，诚如〈湖北淮军昭忠祠及公所章程〉宣称：「自统帅以及官弁，皆与祠内奉祀将士有生死不渝之义。」（安徽旅鄂同乡会第一届会务汇刊，1936）这是维系军团团结不坠的重要机制。

中法战争期间，基隆、淡水为重要战场之一，死事员弁达一千六百余名；1885年，刘铭传奏请设立昭忠祠崇祀，其言：

“军士当疲病之余，战守一年之久，或杀敌致果，或临阵捐躯，……碧血青磷，伤心惨目，述其忠烈，实足哀矜。……并请准予台北市城建立淮楚昭忠祠一所，将基、沪经年战守以死勤事各员弁列祀入祠，岁时官为致祭，以彰忠荃而肃观瞻（中国台湾地区史料集成编辑委员会编，2009）。”

这所淮楚昭忠祠即淡水县昭忠祠，设于艋舺营盘内，性质上为官祀，又属军团专属的昭忠祠，其入祀成员主要是湘军、淮军。

综言之，在台湾地区特殊的列强殖民侵略、「开山抚番」的背景下，所建昭忠祠虽名义上属府厅州县昭忠祠，实际上呈现明显的军团属性，是晚清台地新建昭忠祠的主要型态。

（三）昭忠祠的祭祀活动

按清朝礼制，昭忠祠属于群祀，例应春、秋仲月二祭，京师昭忠祠由皇帝遣官致祭，入祀者家属必须随同致祭行礼，参与纪念与回忆，京师昭忠祠既是一个庄严的祭祀空间，亦是一个政治展演的场域。嘉庆朝以后，地方昭忠祠例由地方官按时亲诣致祭。据《安平县杂记·风俗义举考》所记载之昭忠祠祭典，大致符合官方制式规定，祭祀规格为少牢，祭品陈设每位用制帛一端，及酒尊香烛诸物如俎豆等；用帛一、羊一、豕一，行三献礼（安平县杂记，1959）。又按胡传《清代州官胡传台东县日记》，天后宫、昭忠祠等皆为地方官每年亲诣祭祀的官庙（胡传，1961）。

晚清地方昭忠祠建设达到高峰，同时其内涵也同步发生质变。首先，地方昭忠祠的祭祀空间的安排多样化，包括与园林建筑、佛院结合，甚至设置了戏楼，军团昭忠祠则是祠冢结合或结合公所，空间格局的多样性同时也反映出空间利用的多元性，昭忠祠空间日益公众化、游憩化，改变了儒家礼制文化主导下严肃庄重的祭祀空间。其次，昭忠祠祀典出现失礼废典的情况，光绪间地方昭忠祠祀典陆续有地方官未按例春秋致祭的情形；另一方面，佛教礼仪与民间酬表演活动逐渐渗入昭忠祠祭祀的场域，多有延请僧侣超渡、办水陆道场的行为，活动前后并有唱戏酬神活动等等；甚至于，因为民间厉鬼信仰的影响，除春秋祭祀之外，中元节也成为昭忠祠祭祀的重要节日。光绪间台地昭忠祠类似的现象并不明显，其民俗化的现象主要发生于后来的日据时期，此申论于后文。

表 1 清朝以降台湾地区昭忠祠沿革表

建祠时间	清朝时期 同治(含)以前	清朝时期 光绪(含)以后	日据时期	光复后
嘉庆间	台湾地区昭忠祠	台南县昭忠祠	拆毁 或为民居	不存
道光二年(1822)	彰化县忠烈祠	彰化县昭忠祠	彰化寺日本佛教真宗本愿寺派 占用 分寺 1926 年设立许可	龙凤寺
道光九年(1829)	淡水厅昭忠祠	新竹县昭忠祠	1909 年尚存,与文庙共同管理, 后财产处分拆毁	不存
道光十三年(1833)	斗六门昭忠祠	斗六门昭忠祠	斗六堡西庄尾街	不存
同治十三年(1874)	嘉邑昭忠祠	嘉邑昭忠祠	改隶后祠宇荒废祀典无闻 1916 重振祀典	嘉邑昭忠祠
光绪三年(1877)		凤山县淮军昭忠祠	拆除 1933 凤山寺庙	不存
光绪四年(1878)		澎湖昭忠祠	不详	不存
光绪五年(1879)		重修安平镇水师昭忠祠	昭忠祠在効忠里	不存
光绪七年(1881)		台东县(埤南)昭忠祠	拆除 1927 年迁建台东县寺庙	复祠,附祠于台东县天后宫右护龙
光绪间		花莲港昭忠祠	构筑海边工事拆除	民国四十一年迁置于万善庙
光绪间		基隆昭忠祠	日本佛教真宗本愿派曾占用 1909 年市街改正田寮河工程拆除	不存
光绪十一年(1885)		台北市淮楚军昭忠祠 淡水县昭忠祠	卫戍避病院	不存
光绪十五年(1889)		埔里社厅昭忠祠	护乡兵调查事务所占用	不存
光绪十七年(1891)		凤山昭忠祠(旧称斌忠祠,重修)	不详 凤山公学校用地	不存
光绪十九年(1893)		大崙崁昭忠祠	海山堡大崙崁街 日本佛教漕洞宗占用为布教共同庙地	不存

三、日据时期昭忠祠的处置与转变

晚清台湾地区的府县昭忠祠与军团昭忠祠,其祀典根基于官方政治支持,或者作为军团的情感与精神依托。在经费与产权方面,则经常是官私不分、亦公亦私,名义上祭祀银由官方支出,建筑费用、祠产皆由地方筹办捐建,实则绝大部分经费来自地方官与地方绅民捐款;因此,在庙产管理与所有权方面不易区分官、私,且无论官私多半另设董事管理祠产与祭祀事务。例如基隆昭忠祠,其祭祀与修缮经费有官费、有将领私捐,且有自我管理的组织。又如花莲昭忠祠,「现无祠产,每岁春秋二祭,均系驻防营官捐办。其平日看守祠宇者,亦由营给予勇丁口粮一名」(胡传,1983)。乙未割台后,昭忠祠祀典来自官方的政治支持与军团的情感联系戛然而止,经费与管理上也面临困难。

日本政府统治初期,尚未能掌握台地民间宗教的总体情形,并无切确的政策方针,对于无反抗意识的台地旧惯宗教暂时采取温和放任的态度,任由民间传统信仰持续流传。同时,逐步展开对于台地旧惯宗教与日本佛教各派来台布教情形之调查,并陆续制定管理寺庙的法规命令,特别是各地方社寺庙台帐的建立。1915 年西来庵抗日事件,促使日本政府更加强化清查旧惯宗教,加深对台地民间信仰的理解与

掌控；1929年，任命增田福太郎进行第二次宗教调查（林佩欣，2002）。日本政府长期对于台湾地区官庙、寺庙的调查与登记管理之公务行为，为当时民间宗教及其寺庙情形留下不少史料。例如丸井圭治郎编纂的《台湾地区宗教调查报告书第一卷》（日据时期）等，现今台湾地区文献馆（中国台湾地区）度藏的《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日据时期）也保留了大量相关史料，当中包含了部分昭忠祠保存、被占用情形的资料，本文将利用这些讯息，勾勒出日据时期昭忠祠存废的概况。

（一）昭忠祠之占用与拆毁

日本政府基本将儒、释、道一体视为台湾地区传统宗教信仰，曾经属于官方祀典的一系列坛庙与昭忠祠，即被归类为儒教祠庙。日据时期，昭忠祠大致遇到三种困境：其一，失去政权保护、官祀公费或军团经费的支持，维持困难；军团昭忠祠更失去其基本的祭祀圈。

其二，日本统治机构初建及大量军队驻扎、设置医院，往往占用官、民寺庙祠宇，昭忠祠经常在被占用之列。1898年日本当局调查台湾地区寺庙占用的情形，完成6厅3县的调查，共计有215所寺庙被用作军营、公务机关、医院或学校。例如，新竹县新竹城内东门堡孔子庙被临时派遣步第二十联队第三中队占用，而该孔子庙所属财产包括昭忠祠、节孝祠等在内，是否一并占用则未说明。又例如，调查报告中台中县埔里社堡埔里社街有昭忠祠一所，即原埔里社厅昭忠祠，为护乡兵调查事务所占用（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0291012）。

其三，日本佛教各派随日军抵台，并迅速进行组织性的布教事业，除了利用台地寺庙传教，也直接占用昭忠祠做为布教所。1896年10月，日本佛教之真宗本愿寺派、曹洞宗等，向台北县提出将其辖下文庙、武庙、昭忠祠、天后庙等七官庙下赐建议案，公文附件中载有昭忠祠相关讯息：「七、昭忠祠，位于艋舺营盘内，祭祀为国捐躯之军官，其中据闻以清法战争中阵亡之军官尤多，……昭忠祠现为卫戍避病院。」（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0178002）文中所提到之昭忠祠即清朝时期台北市淡水县淮楚军昭忠祠，在日据之初就已经被征用为避病院。

在台北市七官庙下赐案中，日本佛教各派认为清朝官庙具有几项特色足可做为凝聚台人信仰的中心，因而积极染指欲占用为布教所，其一是「其建筑大多极其宏伟、壮观」；其二是官庙多「由官方保有，极其神圣、庄严，因而深受人民重视」（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0178002）。日本佛教派占用、借用昭忠祠之案例不少，如1896年真宗本愿寺派布教师紫云玄范等渡台成立传教所，对基隆驻军队予以慰问布教，由本愿寺台湾地区布教师高桥行信驻锡于义重桥昭忠祠；这次占用持续至1901年9月，该派布教所因新居落成而迁移。不过，基隆昭忠祠也未能长久保存，1909年因基隆市街改正工程而遭拆除。又据《台湾地区日日新报·死有余荣》报导，大嵙崁昭忠祠在当时已成为曹洞宗布教共同庙地（台湾地区日日新报，1906）。1926年，真宗本愿寺派提出彰化寺建立许可之申请，彰化寺前身即彰化忠烈祠，足见该忠烈祠及其祠产已沦为真宗本愿寺派所掌控（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4039018）。除了日本佛教派的占用之外，盖建日本寺庙也排挤昭忠祠的生存空间。例如，1927年台东县寺庙以神域清净为由，由市区迁移至市区旁鲤鱼山阿，即台东县昭忠祠所在，该祠遭拆毁（赵川明，2010）。

1897年台湾地区行政区重划，日本政府对于全台寺庙进行第一次的调查与财产登记。其中，台南县部分有昭忠祠一所，座落于効忠里十二宫社，即安平镇一带，由位置推断，应该是安平镇水师协营昭忠祠。北台湾地区部分，台北县境有昭忠祠一所，座落于海山堡大嵙崁南街，即大嵙崁昭忠祠，据载该祠产有山林九万余坪。这次调查只针对寺庙及其财产之登记管理，反映了部分昭忠祠存在之状况（温国良，1999）。1901年行政区划改为20厅，日本政府针对全台官庙进行调查，结果显示桃园厅有昭忠祠一所，即大嵙崁昭忠祠；斗六厅有昭忠祠一所，座落在斗六堡西庄尾庄，即清朝时期彰嘉斗六门昭忠祠（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4742002）。另外，新竹孔庙据1909年一份庙管理人陈信齐等人孔子庙所属财产处分许可申请案，昭忠祠为孔庙所属财产之一，在1909年被处分之前，该昭忠祠仍然存在（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典藏号：00001572014）。综言之，台地昭忠祠在殖民体制下，由政治象征空间降格为可被任意处置的宗教建筑。

（二）政治巨变下的昭忠祠祭祀活动

昭忠祠与一般寺庙不同之处在于缺乏普遍的信众群体及其奉献，必须仰赖足够的祠产或公费，以及官方妥善的监督管理；在失去政权保护及清军退出后，即使未遭机关、军队或日本佛教各派占用，其自身祭祀与修缮经费的来源已成为迫切问题。例如台北县七官庙下赐案，日本当局查对 1893 年淡水县官庙经费花销的数据，得知在政权交替的两年间，七官庙处于缺乏官费支应的处境，其中包括昭忠祠每年祭祀银六两。另一方面，昭忠祠祀典核心精神与作用，在日据时期已经显得不合时宜，地方绅民对于昭忠祠祀典也就变得不甚在意。例如，1912 年《台湾地区日日新报·瀛南随笔》报导：「台南市内建有昭忠祠及义民祠，……清时春、秋二祭，守土者躬亲拜奠，礼至隆也。改隶后，此典不行，零落殊甚，有夷为民居者，有遭拆毁者，散步偶经，感慨系之。」（台湾地区日日新报，1912）可见该祠虽然未被占用，但是祭祀废行，且祠宇最后或变成民居，或遭到拆毁。

日据时期台地昭忠祠祭祀处于艰难的处境，除了拆毁者不论外，被机关单位占用者基本上已经难以持续进行传统的祭祀活动；而少数有祭祀活动记载者，内涵与性质已不同往昔，大部分昭忠祠皆失礼废典。例如，被日本佛教曹洞宗派占用的大嵙崁昭忠祠，因为过去祭祀「击蕃战死」之清军，日方曾于 1906 年藉用其形象与精神在该祠举行盛大典礼，吊祭与生蕃攻击战死之巡查、隘勇等，整场活动以佛教仪节举行，与祭者有各厅官吏、绅民、团长等二百余名，「一时盛典洵堪告慰幽魂，而励忠勇」（台湾地区日日新报，1906）。又例如，《台湾地区日日新报·昭忠祠祭》报导嘉邑昭忠祠重振祭祀一事，据载：「又该庙左邻之昭忠祠，系祀前清殉难军官烈士。迩来殿宇颓倾，香火日替。此次住持僧顿圆倡议于建醮之翌初二日，午前十一时，举昭忠祠祭。」（台湾地区日日新报，1916）嘉邑昭忠祠祭祀因得到九华山地藏庵主持与地方头人、佛教团体的出资支持而得以重振，据《台湾地区日日新报·昭忠祠祭盛况》报导祭典情形：

“改隶后祠宇荒废，祀典无闻。此次周哲、余塘等提倡举祭招魂，庙住持顿圆募化可百金，聘开元寺僧人永元等三名，来嘉兴祭。上月三十日午后三时，洁坛举祭，吊故台湾地区挂印提督林向荣以下张、戴两逆战役殉难军官三百余名，先由顿圆上入，朗读陈家驹茂才所撰祭文，次僧侣读经超渡，林慎修、白玉簪两茂才外，参事、区长、善信，暨曹洞宗僧侣元田氏等百余名列席。四时式终，一同摄影纪念，并演五福梨园（台湾地区日日新报，1916）。”

这类行为显示，日本官方确实对于儒教祠庙抱着理性实用的态度，利用宗教拉拢中上阶层的台民，也善用祀典影响观感。然而，上述昭忠祠祭典皆由佛教僧侣主持，特别是日本佛教曹洞宗僧侣主持或参与，过去由地方官主祭的儒家礼仪，完全转变成佛教僧侣主祭的宗教仪节与民间厉鬼信仰的仪式，念经超渡、举祭招魂。以此形式，昭忠祠祭典才得以在保留祭祀前清将士忠魂的情况下重振。盛大的祭典之后，再来一场梨园唱戏，融合民俗酬神表演的形式，呈现出民俗化的转变。综言之，昭忠祠及其祀典面临政治巨变下维持保存的困境，由礼制祭祀向超渡型民俗仪式转型，透过通俗文化的机制取得保存延续的可能。

四、光复后昭忠祠的保存

二战之后台湾地区光复，延续 1931 至 1945 年间大陆内地的制度办法，陆续在台湾地区各地建立忠烈祠。1946 年，台湾地区各地利用日本寺庙基址或建筑，建立约十五所忠烈祠。但是，以忠烈祠取代寺庙的运动并未惠及昭忠祠，台地昭忠祠无法再现清朝时期的盛况，而是寄身于民间信仰的传统之中，以一种民间宗教信仰的形式存在。

（一）一个民俗化的案例：台东县昭忠祠

台地昭忠祠历经乙未割台与光复两次政治变局，现今台地仅见之前清昭忠祠仅存嘉邑昭忠祠与台东县昭忠祠，下文以台东县昭忠祠为例，演示昭忠祠如何以民间信仰的形式延续。

根据《台东县州采访册》记载，1881 年同知袁闻栢建昭忠祠，1893-1894 年在胡传主持下迁建新祠于鳌鱼山阿，并将入祀人员造册送查、补制神主，列入官方祀典（《台东县州采访册》，1983）。日据初期，该祠运作情况并无相关资料。1928 年，台东县昭忠祠因台东县日本寺庙迁建该处而遭拆除，地方善心人士遂将该祠神主移置台东县天后宫内；此后，昭忠祠便一直附祠于天后宫。天后宫为 1889 年镇海后军统领张兆连等人所倡建，起因于 1888 年大庄番变事件时北洋海军来援解围、反败为胜，被视为天后「匡扶显应」，张兆连详请刘铭传奏请颁给「灵昭诚佑」匾额，该庙也成为当地重要官庙之一（胡传，

1983)。由于管理得宜，该庙香火不绝，逐步发展成为当地民间信仰中心（姜祝山，2005）；而附祠其间的昭忠祠也得以保存至今。

现今台东县昭忠祠位于天后宫右厢（右护龙），与其并列右厢的尚有文昌祠、月老亭。昭忠祠外体建筑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硬山马背样式；屋脊脊堵饰剪黏花鸟及灵兽，垂脊贴马赛克。屋瓦铺琉璃筒和仰瓦，瓦当图案为兽牌，滴水图案为双龙戏珠，檐口饰吊筒，竖材为天王；雀替作喜上眉梢，寿梁作人物戏出，彩绘枋外为取长沙，内为哪咤闹东海（姜祝山，2007）。总言之，其外观与台地传统民间祠庙装饰风格相同，仅略为朴素，一般进香信众其实不易分辨异同。在内部摆设方面，全体共置一神主牌，名为「皇清昭忠台东县开山抚番文武员弁勇夫殉难及病亡诸公英灵神位」（图1），该牌位做工古朴不知成于何时，不过显然与典礼所载不合。在神主两旁，则供奉文、武二尊神像，文为同知袁闻柝，武即统领张兆连，一为昭忠祠的创建者，一为天后宫的倡建人，庙方透过昭忠祠将两位祠庙的创办者列为神只奉祀（图2）；多了神像的祭祀空间，呈现出民间信仰的特质与氛围，以及「有求必应」的宗教想象与亲切感。在祭器方面，据《台东县天后宫纪实》所开载，有神案、供桌各一，灯台一对放置神案，香炉一座、烛台一对、敬茶铜架一座放置供桌（姜祝山，2007）至于前清祀典中应置放之「俎」、「豆」等礼器则未见。同样的情景也出现嘉邑昭忠祠，两所昭忠祠的空间安排都呈现出民间信仰的形象（图3）。清朝昭忠祠祀典有所谓地方官春、秋二祭，平时有守祠人、长班等看守打扫，每月朔望另有上行行礼，基本上并非供民众祈福避祸的场所，而是庄重严肃的礼制空间；而今前来天后宫拜拜祈求的信众，则是按照民间节庆与神佛圣诞，或者自我的心理需求，依「顺序」或「习惯」逐一在正殿、左右厢各祠上香祈祷，有时人多拥挤、往来杂沓，能注意到所参拜之处为昭忠祠者极少，更遑论追思过去昭忠祠所象征的意义。

藉附祠天后宫之便，昭忠祠内的英灵得以长享明禋；不过，昭忠祠在建筑规制、供奉摆设、祀典内容等，各方面的形式皆已发生重大改变；其礼制象征之意义如今已转变成信众们功利性的祈福消灾，附载其中的历史记忆与人物事迹更是乏人问津。可以说，保存至今的昭忠祠已经与清领时期的昭忠祠不可同日而语。



图1 中国台湾地区台东县天后宫昭忠祠牌位

资料来源：笔者自行拍摄。该牌位全文为「皇清昭忠台东县开山抚番文武员弁勇夫殉难及病亡诸公英灵神位」，现存于台湾地区台东县天后宫西庑之昭忠祠内。



图2 中国台湾地区台东县天后宫昭忠祠内部陈设

资料来源：笔者自行拍摄。



图3 嘉邑昭忠祠内部陈设

资料来源：笔者自行拍摄。

（二）借用：以昭忠祠为名的义民庙

今日台湾地区昭忠祠另一个令人困惑之处，是某些义民庙性质的祠庙常以昭忠祠为名，其实与清代昭忠祠无涉。在清朝，昭忠祠为官方祀典，义民身分既不同于乡勇，也与团练区别，除了特殊事件奏准外，一般不能入祀昭忠祠，因此民间有义民祠、义民庙妥侑之。日据时期至战后，昭忠祠变身为一般祠庙与民间信仰，义民庙遂出现袭用「昭忠祠」为名的案例。例如，花莲县瑞穗乡拔仔庄昭忠祠，光绪间提督吴光亮所率潮勇及招募之广东籍民人来此地屯垦，死后就地埋骨，后来当地人整建坟地建庙祭祀，以「有应公」或「义民庙」称之；光复后，由议员饶维卢倡议题名为「昭忠祠」，每逢中元节，当地居民都会前往祭拜，以感念其开拓拔仔庄的贡献，并慰孤魂。另一方面，清朝时期保留至今的嘉邑昭忠祠，当地人有时也称为「义民公」，昭忠祠与义民庙两者的界限正日渐混淆。在某一情境中，昭忠祠「沦为」民间厉鬼信仰；在另一情境下，厉鬼信仰则藉「昭忠祠」之名，淡化阴庙的性质。不过，这一现象其实有另一层社会意义，由于昭忠祠祀典数百年观感影响的结果，「昭忠祠」一词在民间社会隐然成为忠义的

象征，潜藏于民众的历史记忆之中，更加上「昭忠祠」具有「国家」、「官方」、「庄严隆重」等等的暗示性、政治层面的意涵；因此，每当官方忠烈祠祭祀有所限制而不能入祀时，民间有识者往往藉用「昭忠祠」以命名，兹以现今苗栗县大湖乡昭忠祠为例来说明。

1947年苗栗县大湖乡地方人士提议将原先地方义民神位，移入大湖寺庙改建之忠烈祠；但是，按照当时「烈士附祠办法」，此举与规定不符。地方绅民退而求其次，倡议自建义民宫，又因为当时政府实施节约祭典，对寺庙采取严格管制的态度（陈秀蓉，1998），义民宫的申请许可迟迟未见批准。无奈之下，地方人士商定将抗日英雄罗福星骸骨请回奉祀，并再度提出申请改名「昭忠祠」，终获核准设立（陈运栋，2005）。实因当时台湾地区处境艰难，亟需鼓动爱国精神，而罗福星既献身革命又是抗日英雄，无疑具有高度爱国形象；相较于台湾地区地方家族往往利用义民庙及其祭典为中心，建立个人家族的社会网络、动员地方资源，昭忠祠的历史脉络隐含国家符号与爱国精神，远远超越义民庙代表地方利益的狭隘形象。大湖义民宫透过这一层形象提升，不仅立即获得核准，并且受到政府的亲睐与支持，落成典礼场面盛大，一所地方层级的义民庙顿时成为全台闻名的昭忠祠，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大湖昭忠祠还成为地方热门的观光景点（联合报，1953）。

此类义民庙虽然袭用昭忠祠之名称，但是其本质仍然是民间信仰的形式，例如在建祠落成后不久，一篇《联合报·烈士祠前问祸福妄把忠魂作术神——昭忠之义流入迷信》的批判如下：

“本县大湖乡月后甫告落成纪念罗福星烈士的昭忠祠与昭忠塔，现在已由乡民在祠内设置签筒及其它祠庙中拜拜的祭具，以供愚夫愚妇谩拜，日昨记者前往参观，见有村妇携带牲礼香烛冥纸等前来抽签求卜，这种近乎荒唐的措置，将会影响建塔立祠纪念忠烈的真谛，使我爱国忠贞的烈士于九泉之下啼笑不得，……又该地风景旖丽，现在于昭忠塔旁正动工加建八卦亭一座，未几即可完工，以供游人游憩（联合报，1953）。”

该位记者对于昭忠祠之意义显然有所了解，因此严格批评该祠出现民间信仰的形式，以为败坏祀典之意义。事实上，记者这样的理解与当时设祠的根本意图并不相符，本质上该祠就是义民庙，在当地人看来理当如此；况且官方典礼是忠烈祠，而不是前清的昭忠祠，昭忠祠实际上早已经民俗化，成为民间信仰的形式，只是其文化形象与历史脉络的残留仍然在社会上发挥作用。

五、结语

清朝台湾地区昭忠祠建设与台湾地区民变问题息息相关，也与近代开发同步，甚至于牵涉入晚清诸多对外战争，因而导致台地昭忠祠的大发展；以台湾地区一隅之地，十五所昭忠祠不可谓不多。然而，清朝甲午战败导致台地昭忠祠在政治巨变下面临存亡的危机，也与晚清中国内地的昭忠祠、后来民国时期的忠烈祠产生断裂。过程中，残余的少数昭忠祠透过固有的民俗传统与民间信仰，得到存续的机制与能量，转型成为民间信仰的一份，并与台地的义民庙信仰、传统的厉鬼信仰产生混淆融合的形态。民间传统的、通俗的文化有时候看似与官方的制度法令两分，昭忠祠的例子展现了民间通俗文化的生命力与恒长性；相对地，官方制度因政治变动与不可预测性，在生存的危机中转型加入通俗文化之中，虽然其形式与功能可能都历经重大变化，不过某些核心的意义则得以保存，潜藏于民间社会之中。

参考文献

档案史料

中国近代报刊数据库·申报。(http://taiwannews.lib.ntnu.edu.tw)。(中国台湾地区)

中研院台史所档案馆数字典藏·台湾地区总督府公文类纂(日据时期)。(https://tais.ith.sinica.edu.tw)。(中国台湾地区)

汉珍知识网·台湾地区日日新报。(https://elib.infolinker.com.tw)。(中国台湾地区)

台大图书馆数字典藏. 昭然万禅碑. (<https://dl.lib.ntu.edu.tw>) . (中国台湾地区)

台大图书馆数字典藏. 清军墓地碑. (<https://dl.lib.ntu.edu.tw>) . (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史料集成编辑委员会编.(2009). 明清台湾地区档案汇编第伍辑第九十二册, 台北: 远流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页 140-141, (《光绪朝月折档》)〈福建巡抚刘铭传等为基沪迭次接仗伤亡将士及积劳病故各员弁恳恩优恤并请建立昭忠祠一并入祠事片〉, 光绪十一年八月十九日. (中国台湾地区)

故宫博物院. 清代档案检索系统. (<https://qingarchives.npm.edu.tw>) . (中国台湾地区)

联合知识库. 联合报. (<https://udndata.com/ndapp/udntag/Index>) . (中国台湾地区)

地方志

(清) 陈培桂. (1999). 淡水厅志. 中国地方志集成(台湾地区府县志集).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中国台湾地区)

(清) 胡传. (1983). 台东县州采访册. 中国地方志丛书.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成文出版社.

(清) 林豪. (1983). 澎湖厅志. 中国方志丛书.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成文出版社.

(清) 卢德嘉. (1983). 凤山县采访册. 中国方志丛书.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成文出版社.

(清) 倪赞元. (1983). 云林县采访册. 中国方志丛书.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成文出版社.

(清) 薛绍元. (1962). 台湾地区通志稿.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130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清) 周玺. (1999). 彰化县志. 中国地方志集成(台湾区县志辑).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陈运栋. (2005). 重修苗栗县志. 苗栗市(中国台湾地区): 苗栗县政府.

官书典籍

(清) 不着撰人. (1959). 安平县杂记.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052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清) 邓传安.(1958). 蠡测汇钞.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009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清)胡传.(1961). 清代州官胡传台东县日记. 宝桑业书第二种. 台东县: 台东县文献委员会.(中国台湾地区)

(清) 罗大春.(1972). 开山日记.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308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清) 沈葆楨.(1967). 沈文肃公(葆楨)政书. 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第 6 辑第 54 册.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文海出版社.

(清) 郑兼才.(1962). 六亭文选宜居集.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143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1966). 台湾地区南部碑文集成. 台湾地区文献丛刊第 218 种. 台北(中国台湾地区): 台湾地区银行经济研究室.

今人专书

姜祝山.(2005). 台东县历史建筑导览专辑. 台东市 (中国台湾地区) : 台东县政府.

姜祝山.(2007). 台东天后宫纪实. 台东市 (中国台湾地区) : 台东县文化局.

(美) 梅爾清 (Tobie Meyer-fong) .(2020). 躁動的亡魂：太平天國戰爭的暴力、失序與死亡. 新北市 (中国台湾地区) : 衛城出版.

期刊论文

傅德元.(2006). 李鸿章与保定淮军昭忠祠公所.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11, 124 - 131.

李宗育.(2020). 风励莼节：清代昭忠祠祀典及其死亡、暴力之书写. 汉学研究, 38(3), 251 - 296.

梅尔清.(2012). 褒扬王朝之死难者：19世纪中国的悼念活动. 载于《清代政治与国家认同 (上、下)》(页 755 - 760).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温国良.(1999). 总督府民政局第一次调查北台湾地区之寺庙与布教状况略述. 台北市文献 (中国台湾地区), 3, 123 - 193.

温国良.(1999). 总督府民政局第一次调查南台湾地区之寺庙与布教状况略述——以嘉义县、台南县为例. 南瀛文献, 10, 80 - 153. (中国台湾地区)

赵川明.(2010). 日治时代台东县厅的寺庙. 台东文献 (复刊), 16, 127 - 157. 一次调查南台湾地区之寺庙与布教状况略述——以嘉义县、台南县为例. 南瀛文献, 10, 页 80-153. (中国台湾地区)

学位论文

陈秀蓉.(1998). 战后台湾地区寺庙管理政策之变迁. 台湾地区师范大学历史学系硕士论文 (中国台湾地区).

林佩欣.(2002). 日治前期台湾地区总督府对旧惯宗教之调查与理解 (1895-1919). 政治大学史学研究所硕士论文 (中国台湾地区).

作者简介

1. 李宗育, 台湾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 (中国台湾地区), 广州理工学院, 人文与教育学院, 特聘副教授, 研究方向: 明清史、中国近现代史、心态史、文化史、历史心理学、行政区划史。

2. 李心铭, 台湾东华大学文学博博士 (中国台湾地区), 广州理工学院, 人文与教育学院, 特聘副教授, 研究方向: 宋代文学。